

#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位于西安市鄠邑区政兴路3号，属西安市鄠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二级单位，为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2024年，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严格按照市、区有关垃圾分类工作的安排，紧扣“1381”工作法，以高度的责任心和使命感，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垃圾分类工作。

### （一）主要职责

负责全区垃圾分类工作日常业务指导、协调、监督组织检查、评比等工作；制定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具体实施计划、方案；制定区垃圾分类各项规范标准及考核管理规定；负责垃圾分类数据采集统计、成本分析工作；指导各部门、各镇街（景区管理局）做好垃圾分类有关宣传工作；负责处理与垃圾分类有关的反馈件。

###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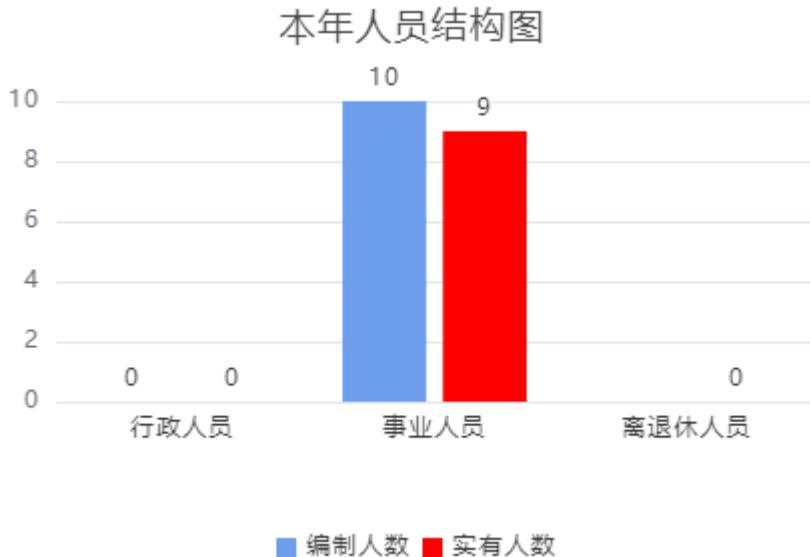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内设机构4个，分别办公室、财务科、督查科、宣传科。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为西安市鄠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0人；实有人员9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2.3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9.87万元，下降4.8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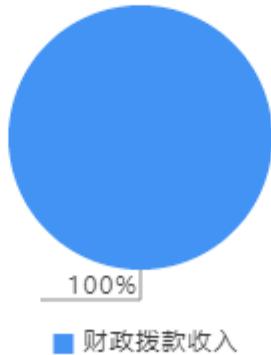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2.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2.3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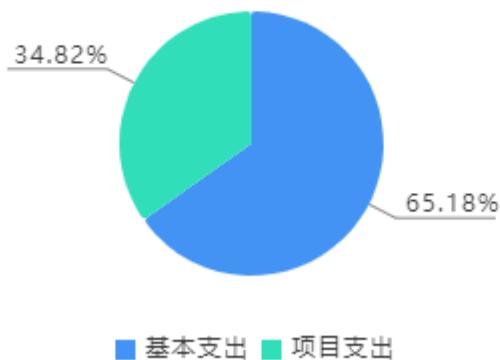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92.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34万元，占65.18%；项目支出66.97万元，占34.82%。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2.3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9.87万元，下降4.8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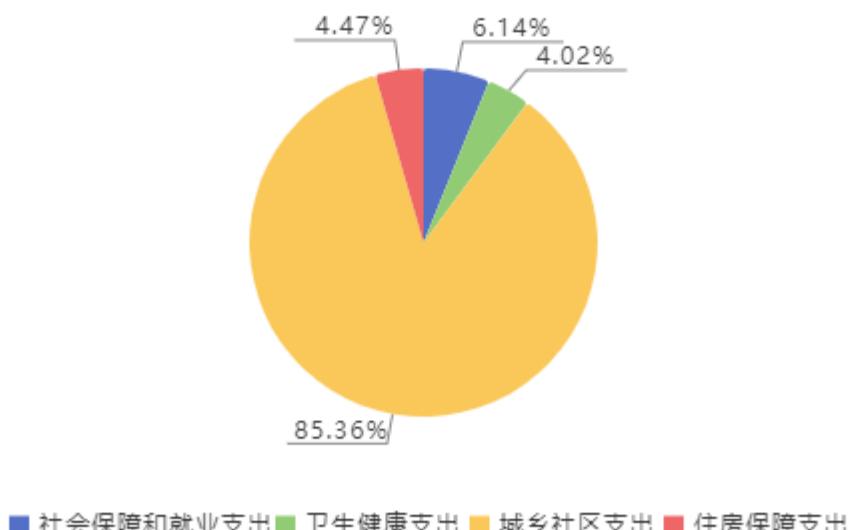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90.03万元，支出决算192.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87万元，下降4.8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万元)



###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1.46万元，支出决算11.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11万元，支出决算0.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8.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安排2022年及2023年环卫工人养老保险补助。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14万元，支出决算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3.56万元，支出决算3.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产生差异。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162.18万元，支出决算16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安排了年度考核奖资金，支出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8.60万元，支出决算8.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3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22.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有效保证单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等，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和满意度。二是坚持日常

宣传，提高分类意识。中心开展了4大类41场宣传培训活动，包括5次集中性培训、10次志愿服务活动、5次宣传周活动以及21次“红蓝并行分类赋能”主题宣传活动。同时，按照市要求，每日开展入户宣传，确保每季度入户宣传率不低于70%。三是抓好日常巡查，强化督促整改。坚持开展垃圾分类日常巡查检查和早查、夜查。共累计开展日常检查401次，巡查发现问题累计703个，督促整改问题554个。四是严格把关审核，提高信息填报质量。安排专人负责做好了24个牵头部门对垃圾分类工作信息填报情况进行统计、审核，保质保量完成了住建部信息系统填报工作。五是加强“三中心一点”管理，加大收运力度。今年来，共收运各类可回收物35.7吨，拆分大件垃圾12.89吨，预约收运并暂存有害垃圾1.25吨。六是强化统筹协作，做好有关配合工作。每季度配合局生管科对10个行业主管部门、6个街办进行季度考评检查。共开展月度考评暗访检查工作10次，季度考评检查3次。对年度上报的8个优秀单位、1个优秀片区和287个优秀家庭，逐个进行检查指导。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三中心一点”场地租赁费项目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58.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7%。

##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3.7分，全年预算数192.31万元，全年执行数192.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有效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和机构正常运转，通过单位全体人员共同努力，垃圾分类政策全面落实，督导检查工作扎实推进，分类宣

传、培训工作成果显著，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率明显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与有关部门协同不到位，导致部分工作开展缓慢，达不到预期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年初预算，与相关部门加强协同，克服困难，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人员工资、社保费及日常公用经费	完成	125.34	125.34	0	125.34	125.34	0	—	100%	—
	专项业务费	“三中心一点”场地租赁费	完成	58.5	58.5	0	58.5	58.5	0	—	100%	—
	专项业务费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经费	完成	6.80	6.80	0	6.80	6.80	0	—	100%	—
	专项业务费	“三中心一点”运行维护费	完成	1.43	1.43	0	1.43	1.43	0	—	100%	—
	专项业务费	2022年及2023年环卫工人养老保险省级补助	完成	0.24	0.24	0	0.24	0.24	0	—	100%	—
金额合计				192.31	192.31	0	192.31	192.31	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单位人员工资、社保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目标2：通过租赁办公用房，满足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工作开展。 目标3：保障宣传工作有序开展，加强宣传员队伍建设。 目标4：保障我区“三中心一点”正常运行及宣传等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5：12月底前完成环卫工人养老保险省级补助发放工作。				目标1完成情况：有效的保证单位人员工资、社保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不断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和满意度。 目标2完成情况：通过租赁办公用房，满足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工作开展，高效、有序的完成了本职工作。 目标3完成情况：加强宣传员队伍建设，确保全年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4完成情况：进一步完善和保障了我区“三中心一点”正常运行和宣教中心正常运转。 目标5完成情况：11月份发放环卫工人养老保险省级补贴，提前完成补贴发放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5	2.5		
			房屋租赁面积		330平方米		330平方米		2.5	2.5		
			临聘人员数		7人		7人		2.5	2.5		
			有害垃圾处置率		≥95%		0%		2.5	0		
			职工养老保险补贴人数		1人		1人		2.5	2.5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2.5	2.5		
			租赁质量标准		符合办公要求		符合办公要求		2.5	2.5		
			临聘人员劳务费发放率		100%		100%		2.5	2.5		
			维修维护质量标准		质量合格		质量合格		2.5	2.5		
			养老保险补贴发放率		100%		100%		2.5	2.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时效		按时		按时		2.5	2.5			
		租赁时效		2024年		2024年		2.5	2.5			
		工作运行时效		2024年		2024年		2.5	2.5			
		工作运行时效		2024年		2024年		2.5	2.5			
		资金落实到位		12月底前发放		2024年11月发放		2.5	2.5			
	成本指标	标准内执行		100%		95.41%		2.5	2.4			
		运行总成本		15.84万元		15.84万元		2.5	2.5			
		运行总成本		19.2万元		6.80万元		2.5	0.9			
		运行总成本		19.5万元		1.43万元		2.5	0.4			
		补贴金额		2387.16元		2387.16元		2.5	2.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保障		100%		100%		3	3		
			高效、有序完成职能工作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3		
			正常运转保障		100%		100%		3	3		
			提升有害垃圾暂存、大件垃圾拆分和可回收物分拣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3		
			进一步促进环卫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上访率(1%)		无上访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效、有序完成职能工作		长期		长期		3	3		
			高效、有序完成职能工作		长期		长期		3	3		
			高效、有序完成职能工作		长期		长期		3	3		
			提升有害垃圾暂存、大件垃圾拆分和可回收物分拣量		长期		长期		3	3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最大限度保障环卫工人社会权益		长期		长期		3	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2	2			
		职工满意度		≥95%		95%		2	2			
		人员满意度		≥95%		95%		2	2			
		群众满意度		≥90%		90%		2	2			
		职工满意度		≥98%		100%		2	2			
总分									100	93.7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三中心一点”场地租赁费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三中心一点”场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的实施保证了我区“三中心一点”的实施及规范化运行。全年预算数58.5万元，执行数5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租赁鄂邑区东西4号路与涝机路十字东北角占地面积6080平方米的房屋及厂地，满足我区“三中心一点”工作正常开展运行。同时，通过科学、有效的运行管理，进一步推进我区大件垃圾拆分率、可回收物分拣率和有害垃圾暂存处理率，宣教中心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 西安市鄠邑区“三中心一点”场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三中心一点”场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5	58.5	58.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5	58.5	58.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满足我区“三中心一点”运行及各项业务开展。			通过租赁场地建立我区“三中心一点”运行体系，持续推动“三中心一点”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6080平方米	6080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租赁质量标准	满足要求	满足要求	15	15	
		时效指标	租赁时效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租赁总成本	58.5万元	58.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三中心一点”运行体系	长期	长期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有害垃圾暂存、大件垃圾拆分和可回收物分拣利用及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485299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64.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2.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92.31	总计	60	192.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31	192.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1	11.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	1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6	11.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4	7.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4	7.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	3.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4.16	164.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16	164.1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16	164.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0	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0	8.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0	8.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31	125.34	6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1	11.57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	1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6	11.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12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12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4	7.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4	7.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	3.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4.16	97.44	66.7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16	97.44	66.7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16	97.44	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0	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0	8.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0	8.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1	1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4	7.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4.16	164.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0	8.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92.31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92.31	192.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合计</b>	32	192.31	<b>合计</b>	64	192.31	192.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2.31	125.34	6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1	11.57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	1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6	11.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12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12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4	7.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4	7.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	3.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4.16	97.44	66.7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16	97.44	66.7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16	97.44	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0	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0	8.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0	8.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64	30201	办公费	0.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7	30202	印刷费	1.6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1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8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2.34			公用经费合计				3.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